

# 《生活的艺术》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生活的艺术》

13位ISBN编号：9787801423085

10位ISBN编号：7801423089

出版时间：2001-6

出版社：华艺出版社

作者：林语堂

页数：40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生活的艺术》

## 内容概要

《生活的艺术》是林语堂旅美专事创作后的第一部书，也是继《吾国与吾民》之后再获成功的又一英文作品。1937年在美国出版，次年便居美国畅销书排行榜榜首达52周，且接连再版四十余次，被翻译成十余种文字。

林语堂在书中将旷怀达观、陶情遣兴的中国人的生活方式，和浪漫高雅的东方情调予以充分的传达，向西方人娓娓道出了一个可供仿效的“生活最高典型”的模式。

# 《生活的艺术》

## 作者简介

林语堂（1895.10.3-1976.3.26），福建龙溪人。原名和乐，后改玉堂，又改语堂。1912年入上海圣约翰大学，毕业后在清华大学任教。1919年秋赴美哈佛大学文学系。1922年获文学硕士学位。同年转赴德国入莱比锡大学，专攻语言学。1923年获博士学位后回国，任北京大学教授、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教务长和英文系主任。1924年后为《语丝》主要撰稿人之一。1926年到厦门大学任文学院长。1927年任外交部秘书。1932年主编《论语》半月刊。1934年创办《人间世》，1935年创办《宇宙风》，提倡“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的小品文。1935年后，在美国用英文写《吾国与吾民》、《京华烟云》、《风声鹤唳》等文化著作和长篇小说。

1944年曾一度回国到重庆讲学。1945年赴新加坡筹建南洋大学，任校长。1952年在美国与人创办《天风》杂志。1966年定居台湾。1967年受聘为香港中文大学研究教授。1975年被推举为国际笔会副会长。1976年在香港逝世。

## 书籍目录

目录

自序

### 第一章醒觉

- 一、人生的研究
- 二、一个准科学公式
- 三、以放浪者为理想人

### 第二章关于人类的观念

- 一、基督徒希腊人中国人
- 二、与尘世结不解缘
- 三、灵与肉
- 四、一个生物学的观念
- 五、诗样的人生

### 第三章我们的动物性遗产

- 一、猴子的故事
- 二、猴子般的形象
- 三、论不免一死
- 四、论肚子
- 五、论强壮的肌肉
- 六、论灵心

### 第四章论近人情

- 一、论人类的尊严
- 二、近乎戏弄的好奇心：文明的勃兴
- 一、论梦想
- 四、论幽默感
- 五、论任情与不可捉摸
- 六、个人主义

### 第五章谁是会享受人生

- 一、发现自己：庄子
- 二、情智勇：孟子
- 三、玩世、愚钝、潜隐：老子
- 四、“中庸哲学”：子思
- 五、爱好人生者：陶渊明

### 第六章生命的享受

- 一、快乐问题
- 二、人类的快乐属于感觉
- 三、金圣叹之不亦快哉三十三则
- 四、对唯物主义的误解
- 五、心灵欢乐的怎样？

### 第七章悠闲的重要

- 一、人类是唯一在工作的动物
- 二、中国的悠闲理论
- 三、悠闲生活的崇尚
- 四、尘世是唯一的天堂
- 五、运气是什么
- 六、美国三大恶习

### 第八章家庭之乐

- 一、趋近生物观念

# 《生活的艺术》

二、独身主义 文明的畸形产物

三、性的吸引力

四、中国式的家庭思想

五、乐享余年

第九章生活的享受

一、安卧眠床

一、坐在椅中

三、谈话

四、茶和交友

五、淡巴菇和蕾

六、酒令

七、食品和药物

八、几件奇特的西俗

九、西装的不合人性

十、房屋和内部布置

第十章享受大自然

一、乐园已经丧失了吗

二、论宏大

三、两个中国女子

四、论石与树

五、论花和折枝花

六、袁中郎的瓶花

七、张潮的警句

第十一章旅行的享受

一、论游览

二、冥寥子游

第十二章文化的享受

一、智识上的鉴别力

二、以艺术为游戏和个性

三、读书的艺术

四、写作的艺术

第十三章与上帝的关系

一、宗教的恢复

二、我为什么是一个异教徒

第十四章思想的艺术

一、合于人情的思想的必要

一、回向常识

三、近情

# 《生活的艺术》

## 精彩短评

- 1、这才是一个人生活的追求啊，
- 2、除了张潮，没印象了。
- 3、喜欢幽默的人
- 4、很美！
- 5、林大师的文字深入浅出，总能让人为之震撼。读林大师的文字要费点神，但会是一次愉悦的精神之旅。
- 6、初中时不怎么懂 现在想看没时间
- 7、I think that, life is almost like a poem.
- 8、读读林语堂，真是大家，在理啊
- 9、除了对抽烟吃保留意见，其他的都是身不能至，心向往之。
- 10、YEU时期
- 11、随着年龄的增长，体会不一样，有机会一定要再看一回
- 12、幽默、闲适，不愧为国学大师
- 13、：  
l266/4939-28
- 14、渐行渐远
- 15、粗略读了一遍，没品出滋味，得再读。
- 16、身體不適不能讀書的日子精神比身體痛苦。
- 17、小品文的黄金时代
- 18、需要文学素养支撑才能大体通意。需再读
- 19、虽然可能不再适合现在的生活了，但时常的读读，感觉还不错！！
- 20、并不是很懂得其中的意境 这与年龄有关 与阅历有关 这是在不同的时候会有不同的感悟的之作。
- 21、他对于自然美的欣赏很让我有同感，如果能在最普通平凡的事情上看见美，就无需另外去寻找天堂。懂得欣赏美，就懂得生活。
- 22、解剖中国人
- 23、今天终于把林老这本书读完了，读了近一年的时间。林老的思想很高，需要我们认真细心去揣摩。里面引用的一些诗人或者大作的词、诗，基本只看个大概意思，甚至很多字都不认识。不过真的需要好好跟着林老的思维去体会这《生活的艺术》
- 24、佳作。佳作。
- 25、要想幸福生，赶紧看
- 26、最喜欢的书之一。林语堂，对外国人讲中国，对中国人讲外国。无论是否不够坚定或者被指崇洋媚外，你的生活态度总是让人喜欢。
- 27、少时的启蒙书，没太多印象了。
- 28、美哉！
- 29、15岁，妈妈送我。
- 30、一點啓發，一點靈感，一點深思。
- 31、慢读漫活。丛漳州听回来的书。
- 32、读着读着心就静了下来，人生苦短，何不自在的享受呢~  
只是这种享受，既不是沉迷于肉体的满足，又不是只顾精神，都有节制罢了。中产阶级的生活么，小富即安
- 33、林语堂先生在本书"谁最会享受人生"章节中深刻地剖析了中国人的生活模式，提出要"摆脱过于烦恼的生活和太重大的责任，实行一种中庸式的"，无忧无虑的生活哲学。他很欣赏清朝李密庵<<半半歌>>所描写的那种自然放浪的生活
- 34、如果让我从头到尾抄写一本书,我愿意抄这本,当时真的有这个冲动
- 35、dandan借给我的

## 《生活的艺术》

- 36、The Importance of Living
- 37、1937年的生活的艺术，放在今时今日依旧适用。他说读书就象心理上的出门旅行，纵横古今，心灵的遨游。
- 38、有闲情雅致之时不妨读一读
- 39、第一次没读完，这次再读的慢点。
- 40、高中时看得很纠结，改天再重拾一遍
- 41、读了这本书，我发现要体验出生活中的艺术还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 42、诚如林语堂先生讲的，酒精要兑水才能成为好酒，本书就像是兑入酒精的水，非酒之精华却对于一壶好酒而言必不可少也
- 43、做个近人情的异教徒~
- 44、小时候家里有，随便翻了
- 45、喜欢林语堂，喜欢他的生活态度！虽然喜欢，可是在对旅行上的某些看法我还是有些不赞成的，先生认为应该随自己的心情想去哪就马上动身，可是试问有多少人能做到，只怕先生自己都没做到吧，切不可说的太绝对，在出门前做好计划，想好目的地，这也是旅行的一种方式，不可完全的否定！
- 46、林先生文笔很好。
- 47、大一时看的。。喜欢“享受大自然”一章
- 48、生活的艺术
- 49、看不下去了，太多的自以为是
- 50、曾给我很多启发

- 1、“现实”减“梦想”等于“禽兽”“现实”加“梦想”等于“心痛”（普通叫做“理想主义”）“现实”加“幽默”等于“现实主义”（普通叫做“保守主义”）“梦想”减“幽默”等于“热狂”“梦想”加“幽默”等于“幻想”“现实”加“梦想”加“幽默”等于“智慧”
- 2、之前上初中的时候读过林语堂的《中国人》（《吾国与吾民》），最近又读了他写的《生活的艺术》。书架上还有一本他的《人生不过如此》，也准备在近期读完。看书名就知道林语堂老先生是个幽默旷达的人。因为此书当年在美国也以英文出版，所以书中介绍了中国的许多文化和生活方式。我对他关于中国人悠闲生活的描写记忆尤深。书中提到几个十分舒适的生活方式：安卧眠床，坐在椅中，谈话，茶和交友等等。老先生十分推崇自然乐天的生活方式，并对西方过于严苛古板的生活方式提出批评，比如过于讲究效率，纪律。最终老先生还是觉得中国人的生活方式更近乎人情人性，是最高档的生活方式。其实读完了书，我觉得非常矛盾，甚至有些难以接受林老先生的观点。我的矛盾是这样的：我非常希望自己也生活在那样的悠闲自得的状态当中，并希望所有的人都能拥有这种理想的生活方式，可是无论如何这也是不可能的。老先生笔下的中国哲学虽然处处充满着高于西方的优越感，但其实这种格调与如今的时代现实格格不入。如果在一千年前，我是可以理解这种轻松愉快的哲学。因为中华帝国无可匹敌，全球第一，所以我们自然有些自己的优越感，并诞生一种享受生活的哲学。但后来的事实是，我们在这种优越和清闲当中无可挽回的落后了，世界文明变成了西方中心。这本书出版于1937年，书中提到美国非常紧绷的工作压力，和中国人怡然自得的生活状态的对比。然而反观现在，这么多年过去了，这个情况恰巧反了过来。看来无论哪个国家，在经济高速发展的阶段，都是清闲不得的。林老先生最喜欢的哲学家是陶渊明，认为陶渊明是最高智慧的生活方式的典型。在我看来，这也仅仅是一个完美的理想和少数幸运儿的幸运。谁不想过世外桃源的生活呢？但我无法料想自己被放入一个清幽的深山老林之后能快活多久，恬淡的生活并不能带来持久的意义，我无法相信自己可以维持这样的一个神仙般的日子直至终老。想想迈克尔杰克逊家财万贯时修建了自己的梦幻庄园，然而他并无法在自己的音乐事业消退之后继续享受自己的乐园生活，反而问题重重。在我看来，中国的很多古代哲学，都存在着消极避世的倾向，我非常认为这是我们文化的一大软肋，而非所谓的淡泊名利与世无争自在快活。再怎么看也有点犬儒主义的意味。我更多的看到一种阿Q的幽默，圆融，隐忍，缺乏崇高感的现实主义，依仗厚重文明撑腰的些许狂妄。林老先生喜欢的脚搭在写字台或茶几上的自在已经在西方随处可见，然而发达与秩序在中国却依然在缓慢建立。抽烟饮酒在他看来是一种极乐享受和真性情的体现，但是拿烟头烫桌子却略显迂腐。在我看来，严谨秩序古板的西方哲学在现今是值得推崇的，也许多年以后中国跻身发达国家以后再拾起这种悠闲哲学也不迟，到时，我们更会连同中华文明的复兴一起幸福的生活着。
- 3、看到豆瓣網也論述林語堂先生的“生活的藝術”林語堂“生活的藝術”49年以後是被禁止.因為我家有舊版本.我從中瞭解到了以前中國的主流文化.以及一些語言精翠.特別是張潮的驚句.這幾年允許出版了.然而我覺得破壞歪曲大於弘揚,或者是故意破壞中華文化.這個簡化字版本,不僅錯誤太多甚至有意篡改原來的內容.怪不得沒有一個人能說出有意義的心得體會."華藝出版社"其實是在犯罪.
- 4、林语堂是个大家，无可非议。看着一篇篇专题式的小文字，获益颇多。当然，也有不苟同的地方。原以为，所谓生活的艺术，便是林先生这厚厚书籍的内容。好像这个诺大的主题，在这本书中找到了理论式的答案。拜读伊始，我还被这样的思想束缚着，以为真理如是，不容否认。然而，渐渐才发觉内容的答案其实只是其次，真正所谓生活的艺术而在于书本身。林先生对生活中的所有范畴都进行了一己之见的抒发，有的令人启发，有的则让我疑惑。其实这些又有何重要的呢？大千世界，思想万变，有谁能一言以蔽之的去吧生活的艺术盖棺定论呢？没有人，所以林语堂同样无法如此。所以，生活的艺术并非一个标准答案，而是一种对于生活的态度，这一点，林先生算是做了榜样。什么是生活，就是对生活中的万物进行亲切的关注，对自己感兴趣的东西有那么一点思想，一点看法。不单单只寻求阳春白雪式的高深这里，还要去关注花花草草，一日三餐，生活琐事。这些且然生活的一支，彼此之间绝无所谓的高低层次之分，一律平等。读完此书，感觉林语堂先生的生活永远是充满乐趣的，因为他总是对身边的事物带着关注的眼睛去注视。每一章都令我感到有趣，生活不就是图个意义，图个快乐吗？别去排斥任何身边的东西，它们都有发人生趣的地方。感受感受，不用过分认真，也不必处处过分认真。生活的艺术便在于这样的态度了。

## 《生活的艺术》

5、也是由于资质愚钝，最初拿到这本书时，只觉得除了目录哪里都看不懂，有点费解；看了目录，却不知道里面的文章和“生活的艺术”又有何干。再看，多懂了一些。全书贯穿了一个主张：即悠闲的生活态度。从开始的“醒觉”谈到思想的回归意识，阐述了从一般到高尚的各种生活享受，表达了一种认真生活的态度，细述对于各种生活大小事的看法认识见解。总之就是认真生活，认真享受，认真思考——但目的是为了悠闲和精神的舒适，并非为了白白增添负担。

6、这本书读了两遍，要我说读后感还真的蛮困难。它本身就是一本生活观后感，里面的情调很高雅，中国人独特的高雅，但是却不适用与所有的中国人。难怪会有影评人读完后会想对唐人街的中国人鞠躬，中国人是不是真的那么具有禅的精神？融会在生活里面的？可是他接触了大多数的中国人后必会失望。中国人哪里是这样悠闲有生活情趣的？一个愿望和目标而已，但是是独属于中国的生活艺术。读吧，然后追寻这样的生活。不止生活，其他可供我们瞻仰学习的东西也不少。毕竟说的是那个年代的生活艺术，而我们也已倒退很多年。我指的是精神的。

### 7、读书的艺术

作者：林语堂

文章来源：《林语堂文集》

读书或书籍的享受素来被视为有修养的生活上的一种雅事，而在一些不大有机会享受这种权利的人们看来，这是一种值得尊重和妒忌的事。当我们把一个不读书者和一个读书者的生活上的差异比较一下，这一点便很容易明白。那个没有养成读书习惯的人，以时间和空间而言，是受着他眼前的世界所禁锢的。他的生活是机械化的，刻板的；他只跟几个朋友和相识者接触谈话，他只看见他周遭所发生的事情。他在这个监狱里是逃不出去的。可是当他拿起一本书的时候，他立刻走进一个不同的世界；如果那是一本好书，他便立刻接触到世界上一个最健谈的人。这个谈话者引导他前进，带他到一个不同的国度或不同的时代，或者对他发泄一些私人的悔恨，或者跟他讨论一些他从来不知道的学问或生活问题。一个古代的作家使读者随一个久远的死者交通；当他读下去的时候，他开始想象那个古代的作家相貌如何，是哪一类的人。孟子和中国最伟大的历史家司马迁都表现过同样的观念。一个人在十二小时之中，能够在不同的世界里生活二小时，完全忘怀眼前的现实环境：这当然是那些禁锢在他们的身体监狱里的人所妒羡的权利。这么一种环境的改变，由心理上的影响说来，是和旅行一样的。

不但如此。读者往往被书籍带进一个思想和反省的境界里去。纵使那是一本关于现实事情的书，亲眼看见那些事情或亲历其境，和在书中读到那些事情，其间也有不同的地方，因为在书本里所叙述的事情往往变成一片景象，而读者也变成一个冷眼旁观的人。所以，最好的读物是那种能够带我们到这种沉思的心境里去的读物，而不是那种仅在报告事情的始末的读物。我认为人们花费大量的时间去阅读报纸，并不是读书，因为一般阅报者大抵只注意到事件发生或经过的情形的报告，完全没有沉思默想的价值。

据我看来，关于读书的目的，宋代的诗人和苏东坡的朋友黄山谷所说的话最妙。他说：“三日不读，便觉语言无味，面目可憎”。他的意思当然是说，读书使人得到一种优雅和风味，这就是读书的整个目的，而只有抱着这种目的的读书才可以叫做艺术。一人读书的目的并不是要“改进心智”，因为当他开始想要改进心智的时候，一切读书的乐趣便丧失净尽了。他对自己说：“我非读莎士比亚的作品不可，我非读索福客俚（Sophocles）的作品不可，我非读伊里奥特博士（Dr·Eliot）的《哈佛世界杰作集》不可，使我能够成为有教育的人。”我敢说那个人永远不能成为有教育的人。他有一天晚上会强迫自己去读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Hamlet），读毕好象由一个噩梦中醒转来，除了可以说他已经“读”过《哈姆雷特》之外，并没有得到什么益处。一个人如果抱着义务的意识去读书，便不了解读书的艺术。这种具有义务目的的读书法，和一个参议员在演讲之前阅读文件和报告是相同的。这不是读书，而是寻求业务上的报告和消息。

所以，依黄山谷氏的说话，那种以修养个人外表的优雅和谈吐的风味为目的的读书，才是唯一值得嘉许的读书法。这种外表的优雅显然不是指身体上之美。黄氏所说的“面目可憎”，不是指身体上的丑陋。丑陋的脸孔有时也会有动人之美，而美丽的脸孔有时也会令人看来讨厌。我有一个中国朋友，头颅的形状像一颗炸弹，可是看到他却使人欢喜。据我在图画上所看见的西洋作家，脸孔最漂亮的当推吉斯透顿。他的髭须，眼镜，又粗又厚的眉毛，和两眉间的皱纹，合组而成一个恶魔似的容貌。我们只觉得那个头额中有许许多多的思念在转动着，随时会由那对古怪而锐利的眼睛里迸发出来。那就是黄氏所谓美丽的脸孔，一个不是脂粉装扮起来的脸孔，而是纯然由思想的力量创造起来的脸孔。讲到谈吐的风味，那完全要看一个人读书的方法如何。一个人的谈吐有没有“味”，完全要看他的读书方法。如果读者获得书中的“味”，他便会在谈吐中把这种风味表现出来；如果他的谈吐中有风味，他在写作中也免不了会表现出风味来。

所以，我认为风味或嗜好是阅读一切书籍的关键。这种嗜好跟对食物的嗜好一样，必然是有选择性的，属于个人的。吃一个人所喜欢吃的东西终究是最合卫生的吃法，因为他知

## 《生活的艺术》

道吃这些东西在消化方面一定很顺利。读书跟吃东西一样，“在一人吃来是补品，在他人吃来是毒质。”教师不能以其所好强迫学生去读，父母也不能希望子女的嗜好和他们一样。如果读者对他所读的东西感不到趣味，那么所有的时间全都浪费了。袁中郎曰：“所不好之书，可让他人读之。”

所以，世间没有什么一个人必读之书。因为我们智能上的趣味象一棵树那样地生长着，或象河水那样地流着。只要有适当的树液，树便会生长起来，只要泉中有新鲜的泉水涌出来，水便会流着。当水流碰到一个花岗岩石时，它便由岩石的旁边绕过去；当水流涌到一片低洼的溪谷时，它便在那边曲曲折折地流着；当水流涌到一个深山的池塘时，它便恬然停驻在那边；当水流冲下急流时，它便赶快向前涌去。这么一来，虽则它没有费什么气力，也没有一定的目标，可是它终究有一天会到达大海。世上无人人必读的书，只有在某时某地，某种环境，和生命中的某个时期必读的书。我认为读书和婚姻一样，是命运注定的或阴阳注定的。纵使某一本书，如《圣经》之类，是人人必读的，读这种书也有一定的时候。当一个人的思想和经验还没有达到阅读一本杰作的程度时，那本杰作只会留下不好的滋味。孔子曰：“五十以学《易》。”便是说，四十五岁时尚不可读《易经》。孔子在《论语》中的训言的冲淡温和的味道，以及他的成熟的智慧，非到读者自己成熟的时候是不能欣赏的。

且同一本书，同一读者，一时可读出一时之味道来。其景况适如看一名人相片，或读名人文章，未见面时，是一种味道，见了面交谈之后，再看其相片，或读其文章，自有另外一层深切的理会。或是与其人绝交以后，看其照片，读其文章，亦另有一番味道。四十学《易》是一种味道，到五十岁看过更多的人世变故的时候再去学《易》，又是一种味道。所以，一切好书重读起来都可以获得益处和新乐趣。我在大学的时代被学校强迫去读《西行记》（“Westward Ho!”）和《亨利埃士蒙》（“Henry Esmond”），可是我在十余岁时虽能欣赏《西行记》的好处，《亨利埃士蒙》的真滋味却完全体会不到，后来渐渐回想起来，才疑心该书中的风味一定比我当时所能欣赏的还要丰富得多。

由是可知读书有二方面，一是作者，一是读者。对于所得的实益，读者由他自己的见识和经验所贡献的份量，是和作者自己一样多的。宋儒程伊川先生谈到孔子的《论语》时说：“读《论语》，有读了全然无事者；有读了后，其中得一两句喜者；有读了后，知好之者；有读了后，直有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者。”我认为一个人发现他最爱好的作家，乃是他的知识发展上最重要的事情。世间确有一些人的心灵是类似的，一个人必须在古今的作家中，寻找一个心灵和他相似的作家。他只有这样才能够获得读书的真益处。一个人必须独立自主去寻出他的老师来，没有人知道谁是你最爱好的作家，也许甚至你自己也不知道。这跟一见倾心一样。人家不能叫读者去爱这个作家或那个作家，可是当读者找到了他所爱好的作家时，他自己就本能地知道了。关于这种发现作家的事情，我们可以提出一些著名的例证。有许多学者似乎生活于不同的时代里，相距多年，然而他们思想的方法和他们的感情却那么相似，使人在一本书里读到他们的文字时，好象看见自己的肖像一样。以中国人的语法说来，我们说这些相似的心灵是同一条灵魂的化身，例如有人说苏东坡是庄子或陶渊明转世的，袁中郎是苏东坡转世的。苏东坡说，当他第一次读庄子的文章时，他觉得他自从幼年时代起似乎就一直在想着同样的事情，抱着同样的观念。当袁中郎有一晚在一本小诗集里，发见一个名叫徐文长的同代无名作家时，他由床上跳起，向他的朋友呼叫起来，他的朋友开始拿那本诗集来读，也叫起来，于是两人叫复读，读复叫，弄得他们的仆人疑惑不解。伊里奥特（George Eliot）说她第一次读到卢骚的作品时，好象受了电流的震击一样。尼采（Nietzsche）对于叔本华（Schopenhauer）也有同样的感觉，可是叔本华是一个乖张易怒的老师，而尼采是一个脾气暴躁的弟子，所以这个弟子后来反叛老师，是很自然的事情。

只有这种读书方法，只有这种发见自己所爱好的作家的读书方法，才有益处可言。象一个男子和他的情人一见倾心一样，什么都没有问题了。她的高度，她的脸孔，她的头发的颜色，她的声调，和她的言笑，都是恰到好处的。一个青年认识这个作家，是不必经他的教师的指导的。这个作家是恰合他的心意的；他的风格，他的趣味，他的观念，他的思想方法，都是恰到好处的。于是读者开始把这个作家所写的东西全都拿来读了，因为他们之间有一种心灵上的联系，所以他把什么东西都吸收进去，毫不费力地消化了。这个作家自会有魔力吸引他，而他也乐自为所吸；过了相当的时候，他自己的声音相貌，一颦一笑，便渐与那个作家相似。这么一来，他真的浸润在他的文学情人的怀抱中，而由这些书籍中获得他的灵魂的食粮。过了几年之后，这种魔力消失了，他对这个情人有点感到厌倦，开始寻找一些新的文学情人；到他已经有过三四个情人，而把他们吃掉之后，他自己也成为作家了。有许多读者永不曾堕入情网，正如许多青年男女只会卖弄风情，而不能钟情于一个人。随便那个作家的作品，他们都可以读，一切作家的作品，他们都可以读，他们是不会有甚么成就的。

这么一种读书艺术观念，把那种视读书为责任或义务的见解完全打破了。在

## 《生活的艺术》

中国，常常有人鼓励学生“苦学”。有一个实行苦学的著名学者，有一次在夜间读书的时候打盹，便拿锥子在股上一刺。又有一个学者在夜间读书的时候，叫一个丫头站在他的旁边，看见他打盹便唤醒他。这真是荒谬的事情。如果一个人把书本排在面前，而在古代智慧的作家向他说话的时候打盹，那么，他应该干脆地上床去睡觉。把大针刺进小腿或叫丫头推醒他，对他都没有一点好处。这么一种人已经失掉一切读书的趣味了。有价值的学者不知道什么叫做“磨练”，也不知道什么叫做“苦学”。他们只是爱好书籍，情不自禁地一直读下去。

这个问题解决之后，读书的时间和地点的问题也可以找到答案。读书没有合宜的时间和地点。一个人有读书的心境时，随便什么地方都可以读书。如果他知道读书的乐趣，他无论在学校内或学校外，都会读书，无论世界有没有学校，也都会读书。他甚至在最优良的学校里也可以读书。曾国藩在一封家书中，谈到他的四弟拟入京读较好的学校时说：“苟能发奋自立，则家塾可读书，即旷野之地，热闹之场，亦可读书，负薪牧豕，皆可读书。苟不能发奋自立，则家塾不宜读书，即清净之乡，神仙之境，皆不能读书。”有些人在要读书的时候，在书台前装腔作势，埋怨说他们读不下去，因为房间太冷，板凳太硬，或光线太强。也有些作家埋怨说他们写不出东西来，因为蚊子太多，稿纸发光，或马路上的声响太嘈杂。宋代大学者欧阳修说他的好文章都在“三上”得之，即枕上，马上，和厕上。有一个清代的著名学者顾千里据说在夏天有“裸体读经”的习惯。在另一方面，一个人不好读书，那么，一年四季都有不读书的正当理由：

春天不是读书天；夏日炎炎最好眠；  
等到秋来冬又至，不如等待到来年。那么，什么是读书的真艺术呢？简单的答案就是有那种心情的时候便拿起书来读。一个人读书必须出其自然而，才能够彻底享受读书的乐趣。他可以拿一本《离骚》或奥玛开俨（Omar Khayyam，波斯诗人）的作品，牵着他的爱人的手到河边去读。如果天上有可爱的白云，那么，让他们读白云而忘掉书本吧，或同时读书本和白云吧。在休憩的时候，吸一筒烟或喝一杯好茶则更妙不过。或许在一个雪夜，坐在炉前，炉上的水壶铿铿作响，身边放一盒淡巴菰，一个人拿了十数本哲学，经济学，诗歌，传记的书，堆在长椅上，然后闲逸地拿起几本来翻一翻，找到一本爱读的书时，便轻轻点起烟来吸着。金圣叹认为雪夜闭户读禁书，是人生最大的乐趣。陈继儒（眉公）描写读书的情调，最为美妙：“古人称书画为丛笺软卷，故读书开卷以闲适为尚。”在这种心境中，一个人对什么东西都能够容忍了。此位作家又曰：“真学士不以鲁鱼亥豕为意，好旅客登山不以路恶难行为意，看雪景者不以桥不固为意，卜居乡间者不以俗人为意，爱看花者不以酒劣为意。”

关于读书的乐趣，我在中国最伟大的女诗人李清照（易安，1081—1141年）的自传里，找到一段最佳的描写。她的丈夫在太学作学生，每月领到生活费的时候，他们夫妻总立刻跑到相国寺去买碑文水果，回来夫妻相对展玩咀嚼，一面剥水果，一面赏碑帖，或者一面品佳茗，一面校勘各种不同的板本。他在《金石录后序》这篇自传小记里写道：

余性偶强记，每饭罢，坐归来堂烹茶，指堆积书史，言某事在某书某卷第几页第几行，以中否角胜负，为饮茶先后。中即举杯大笑，至茶倾覆怀中，反不得饮而起。甘心老是乡矣！故虽外忧患困穷而志不屈。……于是几案罗列，枕席枕藉，意会心谋，目往神授，乐在声、色、狗、马之上。……

这篇小记是她晚年丈夫已死的时候写的。当时她是个孤独的女人，因金兵侵入华北，只好避乱南方，到处漂泊。

苏东坡曾做过一件卓绝的事情：他步陶渊明诗集的韵，写出整篇的诗来。在这些《和陶诗》后，他说 he 自己是陶渊明转世的；这个作家是他一生最崇拜的人物。

8、一直都在自习室读这本《The important of living》，感谢它陪我走过那几个带着晚风的夜晚。林语堂式的英语，带着幽默的智慧。我觉得这本书只适合读他的原版，翻译少了许多魅力与感动，太过于迂回。喜欢他这种生活的哲学，如果说生活是个艺术，那么我们都可以做个自由的人文主义者吧。

9、撇开作者的时代，他的观点即使对现代生活，某些方面也很中肯。这是一个有钱有闲受过中西教育的知识分子对生活的领悟。如果现在你不为钱发愁，不去追逐所谓的时尚，娱乐和流行，真正的生活艺术还是和近百年前甚至几百年前差不多。也许这才是生活的本质。

# 《生活的艺术》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